戴卡优艾希杰渤铝（天津）精密铝业有限公司

废气维持低排放计划

一、企业概况与已实施的大气污染治理措施

戴卡优艾希杰渤铝（天津）精密铝业有限公司在大气污染治理方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自 2020 年积极配合天津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，在重点行业的重污染天气管控工作中表现积极，被评为重污染天气管控 B 级企业。主要已实施措施包括：

1. 积极协调运输公司使用国五及以上运输车辆进行公路运输；

2. 将公司柴油叉车全部更新为电动叉车；

3. 增加车辆管控系统，控制运输车辆的管控工作；

4. 积极探索新工艺和新材料，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。

具体已完成的减排改造：

5. 锅炉低氮改造：将采暖锅炉更新为低氮燃烧锅炉，自 2020 年投入运行以来工作稳定。天然气属于清洁燃料，直接排放即具有很低的污染物水平。实际运行中，氮氧化物供暖季检测数据常年稳定在折算后 25 mg/m³，远低于天津市污染控制指标 50 mg/m³；颗粒物、二氧化硫每次监测均为未检出；烟气黑度小于 1。

6. 淘汰涉辊涂工艺的生产线，进一步减少相关污染物排放。

目前，公司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水平已处于行业低排放区间。由于天然气锅炉本身无需额外废气处理设施即可实现清洁排放，为持续巩固这一成果，特制定 2024 年－2028 年低排放维持计划。

二、大气污染物低排放维持计划（2024 年－2028 年）

1. 维持目标

公司承诺在现有排放水平基础上，不降低环保要求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处于低水平。具体维持指标如下：

序号	污染物名称	当前排放水平	维持目标	计划开始时间	计划完成时间
1	颗粒物	≤0.233 mg/m³	≤0.233 mg/m³	2024 年 1 月 1 日	2028 年 12 月 31 日
2	SO_2	未检出	未检出	2024 年 1 月 1 日	2028 年 12 月 31 日
3	NOx	未检出	未检出	2024 年 1 月 1 日	2028 年 12 月 31 日

序号	污染物名称	当前排放水平	维持目标	计划开始时间	计划完成时间
4	烟气黑度	小于 1	小于 1	2024 年 1 月 1 日	2028 年 12 月 31 日

> 注：颗粒物限值依据现有监测数据设定，实际运行中力争低于该数值；NOx 因检测限原因常显示未检出，实际仍满足低氮燃烧标准。

2. 维持低排放的具体管理措施

由于天然气锅炉直接排放即可满足低要求，公司的工作重点在于确保燃烧稳定、运行规范、监测到位，具体措施如下：

1. 定期监测：每季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锅炉排放口进行监测，重点检测颗粒物、SO_2 、NOx、烟气黑度等指标；每年供暖季加密监测频次，确保数据真实可靠。如出现异常升高，立即排查燃烧器、风门、燃气质量等。

2. 锅炉本体维护：建立低氮燃烧锅炉的定期巡检与保养制度，供暖季定期巡检燃烧器、风机、烟道、燃气阀门等关键部件，及时清理燃烧头、调整空燃比，确保燃烧效率稳定、氮氧化物不反弹。

3. 环保责任制：将低排放维持目标纳入部门年度考核，明确责任人（如设备主管、环保专员）。每月召开环保工作例会，通报监测数据与设备运行情况，对异常问题闭环管理。

4.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：持续执行重污染天气 B 级企业管控要求，落实运输车辆管控、生产调控等措施，确保应急期间排放不超标。

通过以上措施，公司承诺在 2024 年至 2028 年期间，不放松环保管理，持续维持当前低排放水平，为天津市空气质量改善贡献力量。